

中國文創引領潮流

張頤武



▲北京泡泡瑪特城市樂園是內地首個潮玩行業沉浸式IP主題樂園。

中新社

從去年開始，泡泡瑪特風靡全球，這家以潮玩為中心的店變成了全球各地許多年輕人的最愛。它的獨特的產品現在常常是一件難求。以香港出生、在荷蘭成長的漫畫家龍家昇的創作為原型的「Labubu」更是在全球都搶手的產品。在世界各地，從超級明星到街頭的時尚少年，都會在自己的包上掛上「Labubu」。它的熱度從去年一直持續到現在，仍然是人們追捧的熱點，甚至有些產品已經溢價幾十倍上百倍。在我居住的北京五道口，每次一出門都能看到包上掛着「Labubu」的年輕人。泡泡瑪特似乎已經成為新的時尚和文化創意的焦點，它成功地引領着時尚文化的潮流，也在不斷創造着文化的有趣符號，在國內和國際的市場上都獲得了巨大的成功。這家中國企業的興起，其實正是中國的文化創意具有的豐沛創造力和中國的文化產品具有全球影響力的證明。

這家以「創造潮流，傳遞美好」為理念的公司，從二〇一〇年在北京創辦開始，就不斷地尋找和探索自身的定位，最終成功地成為了全球潮玩的中心。它的產品提供了豐富的「情緒價值」，讓年輕人渴望得到的心理慰藉和精神滿足，得以實現。通過如「Labubu」這樣的「萌醜」的形象，給予了年輕人很豐富的意

義。它是一種隨時隨地的陪伴，也是人們獲得一種心理認同的可能。它可愛而且具體，真實而又豐富，提供了諸多溫情的滿足，讓人們得到常常匱缺的陪伴和依戀。它讓渴望豐富情感的人們從中獲得了更多的東西，這些東西往往是說不清道不明的，但卻能夠真正變成他們從「軟」的消費中獲取的「硬」的剛需。這是文化創意所創造的體驗和感受的展現，它可能讓不少人覺得這本身就是一種多餘的消費，但在一個相對豐裕、普遍需要更多的心理和精神的滿足的時代，它會比必需品更加地為人們所必需。而像「盲盒」這樣的設計，往往給人更多的期待和意外的驚喜，變成了讓人獲得快樂的源泉。泡泡瑪特的眾多產品都具有這樣的特質，它的全球流行就絕非偶然。它踩在了全球的年輕人需求的「點」上，又有不斷的成功的營銷，就能夠形成很大的影響。而泡泡瑪特既是流行的潮玩店，其實也是文化的平台，讓來自中國，又有全球性的產品通過這個平台得到傳播。它其實在證明，當下中國的文化產品已經不僅僅是傳統資源的展現，而且也能夠引領時尚和潮流。

泡泡瑪特的成功之處，正是在於它的產品植根於強大的「中國製造」的成熟產業鏈和供

應鏈，且又成功地在全球獲得了能見度和影響力。中國的玩具等生產在本世紀以來就是全球這個領域的中心，它具有龐大的產能和完整的供應鏈條。泡泡瑪特正是在這個產業的基礎上崛起的。同時它的創意的成功，又是以創新引領和發掘各種文化資源帶來的感染力的成果。它能夠發掘像龍家昇所創造的形象，成功地轉化為全球流行的產品，正是它的全球文化品牌創造的魅力。這當然是中國製造強大產能的延

礙，這正是體現了文化的魅力。

中國文創最近以來已經開始在相當多的方面引領潮流，也能夠形成越來越大的影響力。這已經和中國科技的高速發展形成犄角之勢，它不斷地取得的成功正在為未來的中國發展提供重要的新的動能，也為中國的影響力的創造提供了重要的支撐。現在正是不斷地通過創新在文化方面創造新的可能的時刻。泡泡瑪特的例子其實會給我們相當多的啟示。

鳳凰木之約

段情的暫時正果。

當讀到小思在《香港文學散步》一書中有關蕭紅香港足跡的選文思路，既為一個女人把自己丈夫的一半骨灰分給另一個女人的現代愛情故事所折服，更為一個男人幾十年無法忘懷一個女人的傳統愛情傳奇所震撼。「蕭紅埋骨一半的故事，原來還有個結尾沒講完。那要等到一九九七年。她的愛人端木蕻良死後，端木太太捧了他一半骨灰到香港來，撒入聖士提反校園的泥土中，讓那兩顆分隔了五十多年的心靈重聚，重綴那幾乎被人遺忘了的愛情片段，這個故事才算完結。幽幽小園，從此又添動人一頁。」

原來，太平洋戰爭中，蕭紅病逝於香港，兵荒馬亂之際，端木蕻良將亡妻骨灰分葬於淺水灣和聖士提反校園的一株大樹下。半個世紀之後，走到生命盡頭的男作家，不忘囑託第二任妻子將一撮骨灰灑於當年愛人香消玉殞之處。當鍾耀群帶着丈夫遺願來到昔日校舍，便認準了一株倒塌的影樹，將骨灰撒入大樹老根之下。在她看來，曾經「每年開出紅艷艷的花朵」的影樹，「不就是因為埋葬了蕭紅的骨灰嗎？」或許，蕭紅的紅與影樹的紅，恰似「人面桃花相映紅」，早已分不清人與花，化作一縷芳魂，只有香如故。

對此文壇鴛侶奇情，作家曾敏之曾專門撰文憶述，並賦詩一首：

白水黑山萬里情，海濱今日莫雙星。
亂離幾度傳恩怨，烽火何堪話誓盟。
故國早憐荼蘼夢，遺編多卷著高名。
鳳凰老樹花飛處，應似霓裳舞玉清。

一個戰亂時代的愛情悲劇，儘管眾說紛紜，儘管備受爭議，卻在半個世紀後有了峰迴路轉的續篇——端木蕻良魂遊故地，與舊愛再續前緣，重溫鴛夢。

「葉如飛凰之羽，花若丹鳳之冠」，如此詩意，如此不俗。鳳凰木是她，野火花是她，影樹亦是她。從歌聲中熱血青春的畢業驪歌，到小說中紅男綠女的繽紛情慾，再到現實中痴男怨女的曠世情緣，那一抹紅，猶如心口的一粒硃砂痣，無時無刻不在提醒着：在初夏的季節，有情人，血未冷。



藝象尼德蘭
王加

要問我每年必到的博物館是哪家，維也納藝術史博物館應會高居榜首。且每次進館，都會如同儀式般地先到老彼得·勃魯蓋爾(Pieter Bruegel the Elder)展廳逛一圈。作為全球範圍內收藏其真跡最多（數量近三分之一）的藝術機構，想過「勃老」的眼癢這是必到之處。由於他的風俗畫包含大量的尼德蘭風土人情和諺語箴言，因此每次的關注點都會不同，永遠是「常看常新」的體驗。此行，我將關注點聚焦到了代表作《農民婚禮》中——在這頓人頭攢動的鄉下婚宴上，席間主菜佔據着畫面前景的重要位置。兩位農民抬着木板正欲上菜，那麼盤子裏盛的究竟是何佳餚？

畫中盤子內的食物是一份荷蘭語名叫「Potagie」（源自法語Pottage，意為濃湯）的中世紀百姓家常菜。在「勃老」生活的十六世紀中葉佛蘭德斯地區，幾乎每戶人家的廚房灶台上都常備一鍋這樣的濃湯在慢燉。它並沒有統一規範化的食譜，百姓往往會在鍋內加入肉湯、冬季蔬菜和剩肉放在一起「亂燉」。尤其尼德蘭地區天氣濕冷，蔬菜種類算不上豐富，人們常吃的蔬菜往往以濃湯的形式食用，比如將蘿蔔、胡蘿蔔或捲心菜切碎後搭配豆類一起烹煮熬製濃湯。在「勃老」的《農民婚禮》中，盛有土黃色菜餚的盤子裏面裝的就是這道家常菜。

在前景兩位壯年村民抬着的餐食中，除了土黃色的濃湯，還有幾盤盛着



▲老彼得·勃魯蓋爾畫作《農民婚禮》。作者供圖

白色的餐食，那是另一種濃湯，名叫「米飯濃湯」（荷蘭語Potagie van Rijs）。根據一本一五一四年安特衛普的食譜所記載，其原料包含米飯、牛奶、湯、黃油、薑、肉桂和藏紅花，聽起來和我們的粥大同小異。兩種濃湯和餐桌上的麵包，構成了尼德蘭農民婚宴上的標配餐食。雖然看起來略顯寒酸，但目睹畫中人滿為患的穀倉、大快朵頤的村民們和熱鬧非凡的婚宴現場，感覺吃什麼遠不如那份純粹質樸的快樂重要。

或許有人會問，這一盤盤看起來像固體的餐食，憑什麼能確定是濃湯而不是餡餅（派）呢？答案在於婚禮現場餐桌上人們的餐具——湯勺。傳統的尼德蘭餡餅是需要配備刀又來進食的，仔細觀察遠景處長桌內側的兩位正旁若無人專注用餐的男女，都是左手端着湯碗，右手舉着湯勺往嘴裏送，顯然是濃湯無疑了。這湯究竟有多濃？仔細看正在大快朵頤的男女和前景正在往餐桌上傳遞盤子的紅帽男子，他們手中傾斜的餐盤並未灑出湯汁。而當我們把目光聚焦到畫面最下方坐在地上、彷彿置身事外的

孩童時，能夠發現已經喝完湯的他仍意猶未盡地用手指抹着盤中殘餘的湯汁在嘴裏吮吸。以風俗畫見長的老彼得·勃魯蓋爾對於細節刻畫的精確程度可見一斑。

無獨有偶，在今年重返維也納藝術史博物館之前一周，我在柏林國家畫廊（The Gemäldegalerie Berlin）看到的另一幅老彼得·勃魯蓋爾真跡《尼德蘭諺語》中同樣包含一個濃湯的細節。在畫作的右

下角，身穿綠衫的男子一不留神碰灑了一桶白色的粥狀濃湯，他左手撓頭，右手正慌亂地把灑在地上的湯汁往桶內舀。此細節除了再次證明濃湯在畫家所活躍時代的普及性，還包含一句尼德蘭人民關於濃湯的諺語——「他把濃湯潑了，就再也刮不起來了」。其本意和我們的成語「覆水難收」異曲同工，均指那些一旦發生便無法挽回的事情。由此可見，極擅用圖像表現民俗諺語的老彼得·勃魯蓋爾在其晚年代表作《農民婚禮》中的呈現可能不單是一場農民婚禮紀實，畫作或許還試圖映射出表象之外更深層次的社會意義。

為了在畫作中還原真實的農民婚禮場景，老彼得·勃魯蓋爾需要出城到鄉下農村中去體驗生活，甚至「混進」婚宴和慶典現場去感受最樸實無華的農民日常。時至今日，這道配料複雜且隨性的尼德蘭平民「亂燉濃湯」早已失寵。然而，「勃老」《農民婚禮》中的濃湯竟直接喚起了我去年夏天在安特衛普聖母教堂旁邊的比利時餐館中所點的一道湯汁濃郁黏稠的佛蘭德斯燴牛肉。顯然，燉爛的濃汁菜餚依舊是本地傳統。待下次再訪比利時，我必想盡辦法爭取嘗到「勃老」畫中的原汁原味。

把記憶還給別人

記憶很甜。

二十多年前，我買了部數碼相機，和朋友去海邊玩。當我錄海浪時，一個光屁股的小男孩闖進了鏡頭，那是朋友的兒子。我忙按了停止，要刪了重錄。那時，我用相機給大家拍照，卻捨不得錄像，怕浪費內存。前不久整理電腦，意外發現這段視頻，當時竟沒刪，同別的影像一起輸入了電腦？無意中，我替別人保存了一段記憶。毋庸置疑，這份當年的廢棄文件，如今成了寶物，我趕緊發給朋友。朋友興奮極了，說看到視頻裏活蹦亂跳的孩子，他幸福得像生了個「二胎」似的。

有的記憶卻還不回去了。有次路過蘭州，想起兒時一位夥伴就在這座城市，一段記憶開始浮現。四年級之前，她住在小鎮的姥姥家，和我家隔壁。她總是第一個到校上早自習，老師表揚她時，還表揚了她姥姥，說她天天起早給她做飯。的確，星光滿天時，我就聽到了隔壁風箱的呱嗒聲。但我想還給她的記憶不是這個，而是——多年後一個清晨，隔壁傳來撕心裂肺的哭聲。母親

說，是老人在蘭州的女兒病逝了，剛來電報，老人去不了蘭州，只能趴在炕上痛哭。那時她早已去蘭州了，當然看不到這一幕。幾年後老人去世，她也沒回小鎮，有人說她不孝，但我曾聽她姥姥說，她在蘭州過得並不好。姥姥去世，回不了小鎮的她，定也在几千里之外，用姥姥的方式，隔空哭泣吧。我想，將來能再見她，我會把這段記憶還給她。可惜，如今真到了蘭州，偌大的城市，茫茫歲月，找她卻如大海撈針。

小孩子也能為大人保存記憶。望着父親日漸蒼老的面容，常想起他年輕時的一些畫面，時間最早的一幅是：有一天，家裏坐着不少串門的鄰居，父親站在屋中央，給大家表演吃花生，他把一粒花生拋向房頂，然後仰頭、張嘴，花生不偏不倚掉進了他嘴裏。他才二十幾歲吧，那麼年輕，開心，還有點滑稽。那是我剛剛記事時腦子裏保存下來的僅有的幾個片段之一。真想把這段記憶還給父親，又怕他不信，因為這些年，我總變着法哄他開心，有好幾個「騙局」都被他識破了。

七日談

（北京篇）



東言西就
沈言

當五月如期而至，街頭的野火花卻似乎未有歸期。已然記不清有多少次的不期而遇，在每年五月的第一天，邂逅那一抹紅，不早也不遲，以致篤定地深信她

乃夏之信使，準時為人間五月天傳遞如火的訊息。然而，今年的五月一日，她卻莫名失約了。

一連九日都在盼，幾次三番地特意去逡巡，為的，無非是探查她的消息。腦海中總是流淌「有約不過來夜半，閒敲棋子落燈花」的詩句。冥冥之中應赴未赴的鳳凰木之約，好似約客未至，抑或尋隱不遇，不免令人心神不寧……

終於，在五月的第九天，如星星點燈的「紅」躍入眼簾。終於，再一次相信：所有的相見恨晚，都是久別重逢。

耳畔首度響起林志炫《鳳凰花開的路口》的憂傷旋律。「时光的河入海流，終於我們分頭走。沒有哪個港口，是永遠的停留。腦海之中有一個鳳凰花開的路口，有我最珍惜的朋友。幾度花開花落，有時快樂，有時落寞。很欣慰生命某段時刻，曾一起度過。」畢業學子告別校園，即將各奔前程，依依不捨的《鳳凰驪歌》，唱盡少年人的離情別意，單純而澄澈的感傷，點滴在心頭。

眼前再度浮現張愛玲《傾城之戀》的隱沒橋段。「黑夜裏，她看不出那紅色，然而她直覺知道它是紅得不能再紅了，紅得不可收拾，一蓬蓬一蓬蓬的小花，窩在參天大樹上，壁栗剝落燃燒着，一路燒過去，把那紫藍的天也薰紅了。……葉子像鳳尾草，一陣風過，那輕纖的黑色剪影零零落落顫動着，耳邊恍惚聽見一串小小的音符，不成腔，像簷前鐵馬的叮噠。」范柳原帶着初抵埠的白流蘇，從香港飯店回到淺水灣，下車時指着路旁叢林道：「你看那種樹，是南邊的特產。英國人叫它『野火花』。」那連黑夜也無法掩蓋的紅，不正是這對世俗男女在危城之際燃起的熾熱戀火？以一座城的即將傾覆，成就一



人生在線
姚文冬

父母是為我們保存記憶的人，我們記事之前的事，都靠他們去記憶，等我們長大，再如數家珍般還給我們。其實，我們也是為別人保存記憶的人，別人經歷的事，當時或渾然不覺，或沒走心，便未能形成記憶，卻在我們腦子裏生根發芽。當我們把這些記憶還給他們，他們就彷彿得到了一筆意外財富。

偶遇幾十年不見的髮小，我說，還記得嗎，小時候去你家玩，你給了我一塊玉米餅，我們邊吃邊往街上走。他說沒啥印象了。我提醒他說，那時家家烙玉米餅，只烙幾塊加糖精的，糖精不值錢，怎麼不全加上呢，因為，加了糖精就吃得不多，費糧食，就只烙幾塊甜的，哄小孩子好好吃飯，也能當零食。那天，你給了我一塊甜的，自己卻吃不甘的。他說，這回想起來了，是不是還從院裏拔了兩棵大葱就着吃？我說對。他說那時候日子很苦，但我還給他的這段

「畢加索、達利與超現實主義藝術」

「畢加索、達利與超現實主義藝術——19世紀以來西班牙油畫真跡展」正在山西博物院舉行。展覽匯集西班牙畢加索、達利等藝術家的經典作品，涵蓋雕塑、油畫、陶瓷、混合媒介等多種藝術表現形式，此次展出的畫作均為真跡。

中新社



市井萬象